

山东省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现状及对策

张红¹, 张美芝²

(1. 山东省国土资源资料档案馆, 山东 济南 250013; 2. 济宁市国土资源局, 山东 济宁 272017)

我国把地质资料分为成果地质资料、原始地质资料和实物地质资料3种。实物地质资料是指在地质勘查、科学研究和其他有关生产技术活动中所采取并按规定留存的岩矿芯、岩屑、标本、样品、光薄片等实物及有关资料。作为资料的一种形式,实物地质资料具有资料的客观性、真实性和唯一性的特点,它是了解、研究和解决地学问题和地质找矿、矿产资源勘查的第一手资料,是极其宝贵的信息资源,具有重要的经济价值和科学研究价值。如何管理并发挥好实物地质资料信息资源在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贯彻落实好国土资源部发布实施的《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是当前面临的一项重要任务,也是山东省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的重要内容。

1 山东省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现状

由于历史原因,山东省建国以来形成的全部实物地质资料均分散在地质勘查单位、矿业公司和有关部门保存。根据2007年对部分省地勘局系统、省煤田地质局系统及冶金、化工和矿山企业的调查,实物地质资料保存问题较多。

(1)保管条件及保存质量差。地勘单位岩矿心库房大多数建于20世纪50—60年代,大多建于野外分队或租用民房,远离地质勘查单位基地,由于年久失修,许多岩矿心样品库严重破损,有的濒临倒塌,大多数岩心箱已腐烂、损坏,全省普遍存在实物地质资料保管环境差,基础设施、管理设备落后的现象。

(2)人员配备不齐,管理工作混乱。原有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硬件设施简陋,随着地质队搬迁进城,

已无专人专职现场管理,保存的实物地质资料管理混乱,甚至严重损毁或丢失。还有不少岩矿心在勘探工作完成后即被处理,或散落在个人手中,为实物地质资料保管利用造成了极大困难。

(3)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缺乏经费保证。由于地勘单位的企业化改制,实物地质资料管理设施建设缺少资金支撑而无法购置必要的设备,绝大部分地质工作单位近几年没有对实物地质资料管理进行投入,使得实物地质资料保存数量及保存质量急剧下降。

2 加强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的对策

(1)加强学习宣传,提高思想认识。国土资源管理部门要采取多种形式,针对不同对象,开展宣传培训工作,以便使有关部门、单位和汇交人更全面地了解《办法》的规定和要求,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各自在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工作中的职责和应履行的义务,提高对加强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增强汇交地质资料,尤其是实物地质资料的自觉性,做好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工作。

(2)建立全省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监督体系。《办法》规定:省级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实物地质资料汇交、保管和利用的监督管理。市、县级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协助上级主管部门和实物地质资料馆藏机构做好实物地质资料筛选采集工作。为此,应在山东省建立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监督体系,落实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的组织机构,明确实物地质资料管理部门的职责,发挥管理部门的监督作用。山东省国土资源厅资源处负责监督全省实物地质资料汇交、保管、利用和管理工作;各市、

* 收稿日期:2008-04-23;修订日期:2008-05-15;编辑:曹丽丽

作者简介:张红(1959-),女,浙江乐清人,研究馆员,主要从事档案管理工作。

县(市、区)国土资源局负责协助省国土资源厅和省实物地质资料馆藏机构做好实物地质资料筛选采集工作,督促汇交人在野外地质工作结束后依法汇交地质资料;探矿权人、采矿权人、国家出资地质工作项目的承担单位是实物地质资料汇交人,履行汇交实物地质资料义务。

汇交人应当根据《办法》第六条要求,在野外地质工作结束后,成果地质资料汇交前,向国土资源部实物地质资料中心和省地质资料档案馆报送实物地质资料目录清单(《办法》附件,包括纸质和电子版)。地质勘查单位要把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纳入到地质勘查工作流程中,并按有关规范要求,切实保护、保管好在地质工作过程中采集的实物地质资料。除履行本单位的义务外,还应当帮助汇交人填报实物地质资料目录清单等相关资料和汇交实物地质资料。

(3)尽快建立山东省实物地质资料管理中心。《办法》明确规定:国土资源部负责国家级实物地质资料馆藏机构建设,省级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省级实物地质资料馆藏机构建设,受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委托的实物地质资料保管单位负责本单位实物地质资料馆藏建设,从事地质工作的单位,负责本单位实物地质资料库房建设,明确管理职责与保管范围。国土资发[2008]8号文关于印发《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办法》的通知中明确指出:未建省级实物地质资料库房的省(区、市),应尽快落实建设计划,在新建库房投入使用前,应采取租借等方式保证有符合保管条件的库房,确保《条例》和《办法》得到全面贯彻实施。

为全面履行法律法规规定,加强实物地质资料的管理,保障实物地质资料的完整和安全,充分发挥实物地质资料的作用,山东省应尽快建设山东省实物地质资料管理中心,履行实物地质资料筛选、采集、验收、整理、保管和提供利用的职责。要尽快配备专业人员承担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工作,建立健全实物地质资料筛选、采集、验收、整理、保管和利用制度,建设全省实物地质资料目录数据库和信息平台,做好向社会提供实物地质资料服务工作,加快推进我省地质资料数据中心建设。

(4)加强地勘单位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完善实物地质资料库藏建设。《办法》明确规定:从事地质

工作的单位,负责本单位实物地质资料库房建设,并对实物地质资料保管单位应履行的义务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实物地质资料管理需要大量的基础设施和专用设备提供保障,需要较多经费作为支撑。因此,必须理顺拨款渠道并积极调动地勘单位及矿山企业的积极性,支持参与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工作,根据各单位具体情况建设实物地质资料库。为实现实物地质资料的有效管理,可先选择1~2个基础较好的地勘单位进行试点,在管理制度、管理办法、技术手段等方面取得典型经验,带动全省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工作。在实物地质资料库建设前,各地质工作单位应在野外地质工作结束后,负责将本单位实物地质资料建好目录并保管好,严禁丢失、损坏,并做好汇交准备工作。

(5)开展全省实物地质资料摸底调查和专项清理工作。要加强实物地质资料的管理,首先必须对全省地质勘查单位实物地质资料的保管现状进行摸底调查,摸清现有实物地质资料库房的数量、规模、状况,查清实物地质资料存留总量、保管及利用情况等,对现存的实物地质资料进行全面清理,筛选出具有重要管理意义、而且保存基本完好的实物地质资料,进行抢救保护。对有保存价值的,由国家、省或形成实物地质资料单位进行分级妥善保管,对没有保存价值或已损毁的进行报废处理,充分发挥实物地质资料的作用,避免重复工作和资料浪费,把实物地质资料纳入统一管理。为做好此项工作,可首先选择以往实物地质资料保管条件相对较好的地质勘查单位作为试点单位,通过试点清理研究编制全省实物地质资料清理工作指南与实施方案,制定工作规程及主要内容,在适当时间组织培训,为全面开展实物地质资料专项清理提供依据。

(5)加强资金保障。《办法》规定:省级国土资源行政主管部门负责省级实物地质资料馆藏机构建设,馆藏建设和运行费用列入地方财政预算。加强实物地质资料的管理,应从根本上解决实物地质资料管理的资金保障问题,要加大对实物地质资料管理工作的投入,建立正常的经费渠道,按年度由省财政拨款,支付实物地质资料保管和维护费用,为实物地质资料管理设施建设、维护以及实物地质资料保管、研究、利用等工作提供保障。